

以斯拉記要道

佚名 編著

真耶穌教會台灣神學院發行

目 錄

壹：所羅巴伯回國重建聖殿(一～六章).....	1
前言.....	1
內容：建殿始末.....	1
貳：以斯拉的宗教復興(七～九章).....	4
前言.....	4
預言：應驗與教訓.....	6

以斯拉記要道

壹、所羅巴伯回國重建聖殿（一～六章）

：為指示現在真教會重建屬靈聖殿的重要真理。

前言：

一、神激動古列王建殿下詔（拉一1～4）乃應驗先知之預言（賽四十四28，四十五1；耶二十五11、12，二十九10）。

①准以色列百姓返聖城建殿（一3）。

②不回之餘民以財物牲畜幫助（一4）。

③另為耶路撒冷聖殿甘心奉獻（前節）：奉獻之熱心，參看（二68、69）

二、①領導者設巴薩（所羅巴伯）—所羅巴伯是七十年前被擄之約雅斤的後裔（耶五十二31～34；太一12；斯二6）。

②返國時間：主前536年。

③返國人數：男女共42360人、僕婢7337人、歌唱男女200人。

④建殿時間：始於波斯王古列二年（主前536年）二月

完成於波斯王大利烏六年（主前516年）12月3日
（聖殿被毀是主前586年，故自被毀至重建完成
正經過七十年）

內容：建殿始末

一、民帶財物回國

①百姓、族長、祭司、利未人回聖城（一5）

②得四圍餘民之助（一6）

2 以斯拉記要道

③攜返奉獻之禮物（一6）

④攜返被擄之聖殿器皿（一7~11）器皿共五千四百件，皆被保存不失，到時帶回也出於預言（耶二十七21、22）。

△現在真教會信徒是屬靈聖殿的器皿，須全部保全勿失（羅九24；提後二21）。

二、返抵聖城

①分清祭司譜系（二1~67）：全部人數約五萬人。

②奉獻（二68、69）：一達利克等於美金五元，即知所獻的金銀何其多。

③築壇獻祭（三1~6）：留意第三節「在原有的根基上」之重要道理。

④預備材料（三7）：準備了半年始興工建造（由1節與8節而知）可知準備之重要。

三、重建聖殿

①選派工人（三8~9）

②立殿根基（三10~11）：立根基時，祭司、民眾的信心已無限喜樂而歡呼頌讚。

③哭號、歡呼（三12~13）：是「悲喜交集」之情景，有極妙之意義在其內。

四、建殿受阻

①拒敵參與（四1~3）：乃仇敵要破壞求合作之妙計，所羅巴伯乃看透而拒絕，實有勇智之信心。

②聖工被阻（四4~16）、王令停工（四17~24）：由仇敵阻擋的惡計之厲害，因此停工了十五年。此期間對建殿的信心受了考驗。

五、聖工再興

- ①先知勉勵（五1~2）：是現在的先知（傳道者）當效法之良範。
- ②總督不阻（五3~5）：這時候敵人的抗告竟變為代求，化失敗為成功，實是想不到的奇妙之大恩！
- ③勇敢陳述（五6~17）：這時的長老們所回答之言，有謙卑、和平，又勇敢陳述了合宜的事請求王，蒙主恩助，得了意外之好結果。
- ④王得原詔（六1~5）：是神旨意所預備的。
- ⑤降旨禁勿阻工（六6~7）：乃意外之特恩。
- ⑥免稅、助建（六8~9）：外邦王竟如此供給建殿所要之財物一無所缺之妙恩，實由神所成全的。參考（箴二十一1）。
- ⑦王求祝福（六10）、阻者必罰（六11~12）：真是當時建殿的大成功！期末世真教會的聖工，最後能如此。

六、殿工完竣

- ①建築完畢（六13~15）：自興工以來經過了二十一年之完全年數，實至貴至要之聖工。
- ②行奉獻禮（六16~18）、守節獻祭（六19~22）：真是大勝利、大成功之結果！

七、真神祝福（六22）：有三件極大的果效。

- ①滿得歡樂：這時的歡樂，比所羅門初建殿奉獻時之歡樂更大！
- ②外邦王心向神民，幫助、稱讚。
- ③殿蒙堅固，民心安定，得安居樂業。

貳、以斯拉的宗教復興（七～九章）

前言：

聖殿在所羅巴伯的帶領下，完成重建之後，有文士以斯拉回國，使國民的信仰復興。

一、以斯拉返國：在建殿完成的五十八年後

- ①時間：主前458年（亞達薛西王七年）（七7）
- ②領導人以斯拉（是文士，也是祭司、詩人、信仰偉人、祈禱的模範者、大改革家。乃傳道之良範）
- ③人數：族長、男丁約1544人—祭司、利未人、歌唱、守門、尼提寧……等（七7，八1~14）。
- ④回程時間：費了四個月（正月一日起程，五月一日到耶路撒冷）（據七9而知）

二、返國經過

- ①以斯拉通達律法（七1~6）：不但摩西所傳的律法，當時已完成的聖經，都十分熟識（文士即聖經學士）。
- ②王允他一切所求（七6）
- ③降旨詔告以斯拉（七11~26）—是外邦王給神民的一篇極優渥的詔書，有下列七項：
 - a. 允民同行（七13）
 - b. 派謀士察問景況（七14）
 - c. 攜款同行（七15~18）
 - d. 奉返聖殿器皿（七19）
 - e. 允供一切財物（七20~22）
 - f. 免繳納稅額（七24）

g. 復興信仰（七25～26）

- ④ 以斯拉頌讚神恩（七27～28）：蒙恩者，必感恩頌讚，是理所當然的事。

三、回國之工人

- ① 所召回各族之子孫和利未人、尼提寧共1754男丁（八1～20）。
- ② 宣告禁食禱告（八21～23）：不靠王派兵護佑，只祈禱靠神，幾千人得安然在荒野走了四個月之長途。
- ③ 派員保守金銀聖器（八24～30）：所帶的物有九十萬兩，在強盜埋伏之野道走了四個月全不失落。

四、返抵聖城

- ① 自亞哈瓦河邊抵聖城（八31）：能安抵聖城，是信心同心禱告之效、為現在回天家的信徒在世路之行程上所當效法的。
- ② 聖器入殿（八32～34）：是現在辦理教會財政之良範。
- ③ 歸回之人獻祭（八35～36）：現在屬靈人在教會也當如此獻靈祭。

五、以斯拉考究律法、訓誨眾民：是傳道人在教會領導信徒常要實行的事。

- ① 定志考究遵行律法（七10）
- ② 究民之罪（九1～2）

六、代民認罪：以斯拉極其完全無過，卻為民負罪，在短短的一篇祈禱之言中，說：「我們」共32句（九6～15節之內）。

- ① 為罪驚懼（九3～4）
- ② 認罪祈禱（九5～15）：不是控告民的罪，是為民負罪切禱

6 以斯拉記要道

之大愛，乃是主的精神，也是傳道者當有的精神。

- a. 自責罪重（九6~7）
- b. 神仍施恩（九8~9）
- c. 當遵神律（九10~12）
- d. 有罪必罰（九13~15）

七、百姓悔改：由以斯拉禱告的果效，激動百姓認罪痛哭，成爲大會，起來清辦犯罪者，得了信仰之復興。

- ① 百姓痛哭（十1）
- ② 承認所犯的罪（十2）
- ③ 願遵行律法（十3~4）
- ④ 囑以斯拉奮勉而行（十4）：留意「起來」辦理一言之重要。幾節之內說了四句「起來」（十4、5、6、10）。

八、復興之道：爲現在復興教會之良範。

- ① 召集百姓（十5~9）
- ② 指責百姓罪狀（十10~11）
- ③ 百姓順服遵行（十12~14）
- ④ 有仇敵阻擋（十15）：在教會處理一件事，常有反對者在內，卻勿聽從，只從神的旨意斷然而行，才得成功。
- ⑤ 記娶外邦人之名單（十16~44）：當時與外邦聯婚的犯罪何其多，共114人；連祭司也違犯，都查清且全然肅清。
- ⑥ 神的烈怒轉離（十14）：背道者既肅清，神怒就離去，充滿恩愛在民中而復興起來。

預言：應驗與教訓

一、預言與應驗

- ① 百姓回國之預言（申三十3~6；賽十20~21，四十四28，

四十五1、13；耶二十九10~11) 以外尚多。

百姓回國之應驗 (拉一1~3, 七8) : 也必應驗末世屬靈的選民。

② 重建原處之預言 (賽五十八12, 賽九11)

重建原處之應驗

a. 祭壇重建原處 (拉三3)

b. 聖殿重建原處 (拉一3, 三8)

都表真教會是復興使徒時代原有的真道。

二、教訓

① 竭力奉獻：是現在為建設真教會奉獻之佳範。

a. 供多財物幫助歸國者 (一6)

b. 甘心奉獻 (一6)

c. 族長奉獻 (二68~69)

② 仇敵阻擋

a. 仇敵是撒瑪利亞人居住在猶大地的 (四1~4) (撒瑪利亞人之由來，詳於王下十七章24節以下)。

b. 賄買謀士 (四5~8)

c. 藉政治力阻止 (四7~24) : 乃仇敵迫害之最大而有力之方法。

③ 聖工再興：是現在興旺真教會所必行之條件。

a. 先知的勉勵 (五1~2) : 為今日傳道者必效法的重要工作。

b. 真神的眷顧 (五4)

c. 百姓聽從 (五6~7) : 現在真教會信徒若能如此，冷落的教會必定復興起來。

④ 全心靠神

a. 靠神歸國（七9，八31）

b. 禱告工作（九、十章）：當學習以斯拉祈禱之模範。

c. 早晚、節期獻祭（三3~5）

⑤ 百姓之罪：下記二件，為當時回國之民所犯的，也是現在信徒極容易犯的事，非謹慎防備不可。

a. 與外耶人交往（九1）

b. 與外邦人結親（九2）

△ 今日復興屬靈聖殿的真教會信徒，當不斷留意以斯拉記的重要真理，一面努力建殿及復興之聖工；一面留心防備外邦世俗之誘惑，完全與世俗分別，追求成聖，保持聖潔的天國之尊貴而完成得救。（利二十26；林後六14~18，七1；彼前一14~16）